周庄小学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方案

近日，教育部下发了《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》，学生开展课外阅读是课程教材改革方案中活动课的重要部分，也是少年儿童在成长过程中适应社会的需要。教科书不可能包罗学生所需的一切知识，也不可能及时地反映社会发展中不断更新的知识。学校教育是有局限性的，而课外阅读却是“终身教育”。因此，开展课外阅读是十分必要的。优质有益的读物是青少年认识世界、发展思维、获得审美体验、树立正确价值观的重要渠道。让学生有好书读、会读好书，从学习阅读到阅读学习，是提高学生人文素养、建设书香社会的重要命题。

为丰富学生阅读内容，拓展阅读活动，规范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，防止问题读物进入校园，充分发挥课外读物育人功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严把课外读物质量关，课外阅读进校园前需经过学校严格审查，审查课外读物是否符合以下特征:

1.主题鲜明。体现主旋律，引领新风尚，重点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民族精神、时代精神、科学精神，彰显家国情怀、社会关爱、人格修养，开拓国际视野，涵养法治意识。

2.内容积极。选材积极向上，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、科学技术新进展，以及人类文明优秀成果，具有较高人文、社会、科学、艺术等方面价值。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，有良好的社会形象。

3.可读性强。文字优美，表达流畅，深入浅出，具有一定的启发性、趣味性。

4.启智增慧。能够激发学生的好奇心、想象力、创造力，增长知识见识，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，增强综合素质。

二、有以下情形的读物严禁进入校园

1.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污蔑、丑化党和国家领导人、英模人物，戏说党史、国史、军史的；

2.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，有反华、辱华、丑华内容的；

3.泄露国家秘密、危害国家安全的；

4.危害国家统一、主权和领土完整的；

5.存在违反宗教政策的内容，宣扬宗教教理、教义和教规的；

6.存在违反民族政策的内容，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，破坏民族团结，或者不尊重民族风俗、习惯的；

7.宣扬个人主义、新自由主义、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观点，存在崇洋媚外思想倾向的；

8.存在低俗媚俗庸俗等不良倾向，格调低下、思想不健康，宣扬超自然力、神秘主义和鬼神迷信，存在淫秽、色情、暴力、邪教、赌博、毒品、引诱自杀、教唆犯罪等价值导向问题的；

9.侮辱或者诽谤他人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；

10.存在科学性错误的；

11.存在违规植入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及不当链接，违规使用“教育部推荐”“ 新课标指定”等字样的；

12.其他有违公序良俗、道德标准、法律法规等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。

三、对学校现有图书类目进行一次大梳理，对违反第二条情形的书目及时清理出校园。

1.各班进行一-次问题书籍大排查。对所借阅过的问题图书及时，上报处理。

2.要求图书管理员对学校现存图书进行一次细致审查，及时发现并上报问题图书。

三、加强对学生携带进入校园读物的管理，发现问题读物应及时予以有效处置，消除不良影响。

1.严禁学生带非教材和教辅之外的课外读物进入校园，如需带进校园的图书，要求班主任作好审查。

2.若发现学生私自带入问题图书的，要及时收缴上报。并对学生进行严厉批评教育。

四、学校每学期对学生课外读物进行一次推荐。

1.学校组织管理人员、任课教师和图书馆管理人员提出初选目录；学科组负责审读，对选自国家批准的推荐目录中的读物，重点评议适宜性，对其他读物要按推荐原则、标准、要求全面把关，提出评议意见；

2.学校组织专门小组负责审核把关，兼顾兴趣，统筹数量种类，确认推荐结果。

3.对推荐书目进行校园内公示，引导学生在课余时间阅读，提高学生阅读兴趣，培养良好阅读习惯。